

用水做的

參考經文：《路得記1章6～18節》

她們又哭了起來。娥珥巴終於吻別她的婆婆，回娘家去了；但是路得還是捨不得離去。（路得記1章14節）

「聽說上主眷顧祂的子民，使他們有好收成。」（路得記1章6節）這應該是促成拿娥美決定回伯利恆，離開那喪失丈夫與兒子之傷心地的好時機。拿娥美與兩位媳婦相偕同行，她顯然在這旅途中反覆思想，終於決心要與媳婦分手。

「拿娥美對兩個媳婦說：『妳們各自回娘家去吧！願上主以仁慈待妳們，像妳們善待了我和已故的人一樣。』」（8節）「娘家」原文真的是「母親的家」！這在古代文獻是非常罕見的記載，一般都是「父家」，難道母親決定婚事？「願上主以仁慈（hesed）待妳們。」拿娥美真心祝福，希望媳婦們得生存、獲供給，更與上主建立關係。拿娥美真誠辭別——我明白自己沒有能力，可以讓妳們接下去的人生有意義，因此回家去吧！「於是，拿娥美吻別她們。兩個媳婦就放聲大哭。」（9節）這輪對話在哭聲中結束。

對拿娥美這三位婦女而言，死亡陰影追上她的兒子及她們的丈夫，她們無能為力，更不明白為何。拿娥美作了解釋：「上主懲罰了我；我很為妳們難過。」

（13節）這話充分表達她內心的絕望、挫折、痛苦，甚至憤怒的情緒。「她們又哭了起來。娥珥巴終於吻別她的婆婆，回娘家去了；但是路得還是捨不得離去。」（14節）唯有真心、無助的淚水，才讓人捨不得（clings），這罕見的動詞，是連合（創世記2章24節）之意。這輪對話又在哭聲中結束。

路得的回應聞名後世，她因為捨不得，願與拿娥美同住、同國，將上帝視為自己的神，甚至同葬，可見其決心。這才止住淚水，對話終於不用以哭泣結束。

《紅樓夢》中，賈寶玉說：「女兒是水做的骨肉。」女人看似用淚水做的，然而在哀傷絕望中，誰能忍住不哭呢？美國耶魯大學神學院教授伍斯特福

(Nicholas Wolterstorff) , 其25歲的兒子因登山罹難，於是寫下《孩子，你忘了說再見》(Lament for a Son) , 回顧那黑暗時刻。他說，我們需要上帝在哀慟中臨在的確據，多於我們需要得知「為什麼」。上帝那愛與同在的應答，在拿娥美回家的路上，透過路得的告白，讓她的心得著溫暖與安慰！相信在那災難驟臨的孤夜，上帝也在我們身邊，端賴我們怎麼去聽見祂的聲音！

默想：

你生命中遇到最大的失落是什麼呢？你怎樣表達那失去的心情？

祈禱：

親愛的主，當我落入苦難深淵，在我失去希望之地，求祢與我同在，使我心明白，祢是那位與我同在，給我溫暖與安慰，賜我力量的主。奉主耶穌的名求，阿們。